

# 梁河县人民政府关于梁河县 2025 年州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分配方案的批复

县农业农村局：

《梁河县农业农村局关于梁河县 2025 年州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分配方案的请示》（梁农请〔2025〕50 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该《请示》。

二、原则同意梁河县 2025 年州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分配方案，具体如下：

用于梁河县“千万工程”示范建设项目（三期），资金 15 万元，项目为 2025 年项目库序号 19。项目由县农业农村局负责实施。

三、县财政局按照资金使用和管理有关办法，加强统筹协调，及时下达资金，做好资金调度和拨付，确保资金拨付、使用、管理到位。

四、县农业农村局组织实施好项目建设，严格按照项目实施要求推进项目。涉及乡镇根据属地管理要求，积极配合项目实施单位做好项目落地各项工作，确保项目顺利实施。

五、县农业农村局及有关行业主管部门要切实履行行业主管、

监管职能职责，加强项目实施单位业务服务指导工作。应根据项目实施进度，对实施项目进行督导检查，项目实施单位应严格监督管理，确保项目如期完成。

2025年7月18日

---

抄送：县财政局。

---

梁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年7月18日印发

---